

# 輔仁大學食品科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

96.01.17 九十五學年度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

97.11.12 九十七學年度第二次系務會議通過

99.01.13 九十八學年度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輔仁大學食品科學系（以下稱本系）為使本系學生有效學習，規劃本系專業必修學分，並審查本系所提出之課程異動案，特依「輔仁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」第六條，設立「輔仁大學食品科學系課程委員會」，以下簡稱本會。
- 二、本會由系主任擔任召集人，本系專任教師為當然委員，大四及碩二班代為學生代表，並由系主任另聘校內外學者專家、產業界人士及畢業系友數人共同組成本會。
- 三、本會每學期召開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四、本系研議之專業必修課程及畢業學分，須經本會討論及審定後，送交院、全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；本會並定期檢視課程結構規劃，以通盤檢討本系教育目標、學生核心能力與課程結構之合宜性及關聯性，建立教師開授課程與專長相符之審核機制。
- 五、本辦法經系課程委員會、系務會議、院課程委員會、院務會議通過後，送請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，亦同。